

附以最新式目錄既便檢閱且易默記為治法學及高等考試者不可不讀之良書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 朝大校刊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廿四日(星期四)刊行▼

〈號九九六二字號證記登〉

期九十第 度年三十二  
枚二元銅售期每◎版出六期星每

譯叢	公牘	批示	揭示	校聞	目次
……一則	……三則	……一則	……二則	……一則	

## 校聞

### 本校又獲獎批

—— 司法行政部批字六二號謂  
本校辦理有方成績卓著 ——

本校自民國二年開辦以來，前後奉到前教育部司法部及現教育部司法行政部獎狀獎批，共十餘次，近因承審員臨時考試及普通考試法院書記官考試，本校又獲首選，經本校具實呈報司法行政部去後，日昨奉到司法行政部批字第六二號批示謂本校辦理有方成績卓

著茲更誌其原批如左：  
司法行政部批字第六二號

呈一件呈為呈報本屆承審員考試及普通考試本學院畢業學員臨時考試及普通考試法院書記官考試，均經錄取多人，且有名列前茅者。具見該學院辦理有方，成績卓著，殊堪嘉尚。仰仍本已往之精神，就目前之需要，益求精進，以弘造就，有厚望焉。

呈表均悉。該學院法律科畢業生應上年首都承審員臨時考試及普通考試法院書記官考試，均經錄取多人，且有名列前茅者。具見該學院辦理有方，成績卓著，殊堪嘉尚。仰仍本已往之精神，就目前之需要，益求精進，以弘造就，有厚望焉。

中華民國廿四年一月十七日

司法行政部部長 王用賓



# 揭 示

院長揭示

本校定於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起寒假休業第二學期定於二月十八日(星期一)開始上課所有假中回籍學生務於開課前到校此白

教務部揭示

本校第十九期校刊，原應於本月二十六日(星期六)出版，現因是日適值考試末日，特提早於本星期四出版仰各注意此白

# 批 示

曹讓泉 准予休學  
葉樹昭

經一學生曹讓泉 葉樹昭陳請休學均照准

新安陽縣志廉價露布

# 公 牘

(一)開發西北協會來函

會址 暫設南京新街口興業里三號電話 二一四二〇號

敬啓者自九一八國難發生政府當局社會人士莫不以開發西北爲國家今日之要圖惟西北幅員遼闊社會情形複雜非親臨其地不易澈底認識年來前往西北實地考察或參觀旅行者頗不乏人而求之青年學生此舉尙不多見實則西北爲我國文化發祥之地民情淳厚物產豐富名勝古蹟隨在皆是風景奇特不減東南且邇來地方安靖隴海路已通至西安各省公路亦逐漸發達交通亦甚便利如青年學生利用假期組織團體前往參觀旅行不獨可以廣個人之見聞抑且可以轉移社會之風氣務希貴校長鼓勵同學多作西北之行俾能以研究所得告之國人或以西北某一問題作爲大學畢業論文之資料願聲所向全國興起則他日西北之繁榮爲功正多也專此佈達即希鑒察是幸(下略)

(二)中國科學化運動協會北平分會來函

會址：西單舊刑部街大沙菜園胡同乙字 二十號

逕啟者敝會爲鼓勵青年研究科學興趣起見舉辦大學生科學講演競賽定於二月一日起至二月十五日止報名三月十日舉行講演競賽講題爲：(一)中國怎樣可以科學化(二)科學化運動與農村復興(三)科學的態度與方法(四)科學與國防建設(五)科學化與現代化講演時間每人二十分鐘由各大學學生逕向本校報名參加不限人數相應函請貴校通告全體學生踴躍參加並祈于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將參加競賽學生姓名函示爲荷(下略)

(三)北平市社會局公函

案准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咨略開：「擬訂度量衡標準制法定名稱之解釋及其在科學上之應用一書，咨請查照，並請轉送市政府暨各局登入公報，及大中小學印發各教職員參考，並希見復」，等因；附先後寄到該書一百五十冊，准此，除分別轉送並咨復外，相應檢同該書函送貴院查照爲荷此致 朝陽學院

附送度量衡標準制法定名稱之解釋及其在科學上之應用書一冊

新安陽縣志廉價露布

安陽縣財務委員會啟  
地址：渠口街四號

## 度量衡標準制法定名稱之解釋及其在科學上之應用

——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編——

度量衡標準制即萬國公制，為國際間最通用之度量衡制。我國採用之，併同時以之為度量衡市用制之標準，故名之為度量衡標準制。

萬國公制創行於法國，其後各國開萬國度量衡會議，決定為世界之標準，公共設立萬國度量衡委員會及萬國度量衡公局以管理之，所以稱為萬國度量衡公制。世界各國除英國制度，尚佔一部份勢力外，其餘莫不採用，即英美國家，亦列入法律規定之中，亟力提倡其使用，足見萬國公制為國際間最通用之度量衡制度已無疑義。且現代中外之科學書籍所有度量衡單位或特種度量衡單位無不採用萬國公制，或萬國公制誘導而出。

故自國府建都南京，訂定度量衡標準，咸一致主張採用萬國公制為我國之標準。蓋顧念國際間度量衡之劃一，及研究科學之便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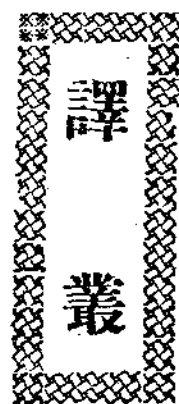
惟以萬國公制公尺公斤，長度及重量之單位不合本國之習慣，驟然改革，勢難推行，故於訂定標準制時併設一輔制，即以與標準制有最簡單之比率而與民間習慣相近者，為市用制，亦稱三一二制。即以一公尺之三

分之一為一市尺，以一公升為一市升，以一公斤之二分之一為一市斤。市用制單位與標準制單位之比較，恰成三一二之比例，折算簡易，記憶方便，故使用市用制不啻使用萬國公制，無意中養成人民對公制之智識，而無公尺公斤單位過大扞格難行流弊。

自度量衡標準制與市用制訂定，並經國民政府頒佈，自十九年開始施行後，各界一致奉行。科學界學術界及國際貿易界，均直接採用標準制，市廛民衆及國內交易，則採用市用制，遇市民及科學兩有接觸之處，則以三一二之比率折合之，各得其便利，至工廠應用方面，則兩制并行，均得其當。蓋於訂定度量衡標準之時，業已多方考慮，兼籌并顧，故短期間即能推行普及於全國也。

惟偶有極小部份之學術界，對度量衡標準制法定名稱尚未十分明瞭，致對名稱方面隨意採用舊時之譯名，或竟各創新名稱，以應用於一時。彼一名稱，此一名稱，雜亂紛歧，無端徒費著者與讀者之精神於辨別名稱之中。由整個社會而言，殊為最不經濟之事。奉行中央法令，切實劃一，感覺此類紛歧之情形，有急待糾正之必要，分述如下。

(未完)



純正法理學(續)

岡村玄治原著  
官 亭譯

(3) 國內法與國際法 形式法可分為國內與國際法，反之非形式法則不能有此分類，蓋非形式法如果境遇，事情，相同時，則不論國內之外，不論何人均可適用。國內法為一國內的形式法。若說法是主權者的命令，法是命令或許可；法是由於主權的作用而生；法是因權力之維持而存在；法是依公權力而強行的等等，此在國內法可以說通，而在國際法就不能算是法律了。此等諸說的誤謬，在前面已經說過，故國際法非法之誤也。就不待言而自明矣。法是人道。國家亦是人。所以國家所應行之道，尤以國家相互間所應行之道；應為法律，這是不容分說的，此國家間所行之法就是國際法。法不是人類作成的，在前面已經說過了，由此而推及國際法亦決不是由國家所作成的。學者間所說的國際法之發達祇不過是說明各發達國家間之適用國際法而已。又謂國際法是由慣例條

約而生者，亦不過是依慣例條的而說明國際法而已。國家漸以因慣例或條約所行者，信以為法，最底限度，原則上相信依慣例所行者是合於真法的。條約是國家相互間的約束，約束是當事人應遵守人道的原則。條約是以嚴守約束之法為前提而締結的，此嚴守約束之法，是不待嚴守約束的慣例發生而始明確的，他在約束以前，已經明確了的，即在國家相互間尚未有慣例條約的時代，已經有了嚴守約束法的存在。此法為一切人格者相互間的法，故亦法國家相互間的法，所以是國際法。由此可見國際法不是因條約慣例而成的了，故持這種見解的人的錯誤也可以由此點看出來的。

條約是為處分特種事項而締結的，又為規定某項事項相互的準則而締結的。在後者包含當事者承認條約內容的真法而互約遵守且以真法而宣明的約束在內。近代的世界文明，有急遽的進步，僅依從來的慣例，條約，而處理國際交通甚繁的事項，事實上是不可能的，所以各國趨相互聯合，費盡心力，以求真法的發見，如有意見一致者則依嚴守契約之原則而定為條約。但此等條約不能如國內法之細密周到，其遺漏仍是很。如上所述，法是發現的存在，關於未有慣例條約的事項，常是依之而闡明法律的。又縱令有條約慣例，而其慣例條約為不法，遵守等於未遵守，場這種合的慣例，條約是不必遵守的。國際法亦有強制法與非強制法之分，學者所謂之國際道德，即非強制法，至於強制法能否強行，則是事實的問題。形式法的國內法，與國際法抵觸時，國內法之效力問題，究應在其不抵觸範圍內有效力乎，抑雖抵觸而國內法仍有其效力乎，大有爭論。按法的存在，在互不抵觸的範圍內始能存在的，若性質上相互抵觸的法是不能存在的。形式法的國際法，不能在一國內而有變更，而形式法的國內法，則在一國內是可變更的，所以形式的國內法，能因國際法的關係而被變更，所以他在與國際法不抵觸的範圍內有其效力的。

(未完)

圖書館每週閱覽書人數分類統計表

每週日期		民國二十四年一月(第二週)		統計	
0 總類	1 哲學	中國文	外國文	中國文	外國文
104	1	104	1	104	1
113	2	113	2	113	2
94	1	94	1	94	1
75		75		75	
84		84		84	
122		122		122	
83	4	83	4	83	4
64		64		64	
71		71		71	
64		64		64	
73		73		73	
88		88		88	
443		443		443	
592		592		592	

介紹名著

本校教員程樹德先生在校擔任憲法有年此次暑假利用餘閒著成憲法歷史及比較研究一書凡十三萬言於歐戰後德奧波蘭希臘蘇聯西班牙各國新憲法言之尤詳當茲國難方殷國人咸渴望新憲法之成立是書於歐戰後憲法之變化及世界之潮流趨勢皆可詳見其詳